

## 乌兰察布市2025年新型储能专项行动项目察右中旗100万千瓦/600万千瓦时电源侧储能项目牵头企业优选公告

3月24日，内蒙古乌兰察布市发改委发布《乌兰察布市2025年新型储能专项行动项目察右中旗100万千瓦/600万千瓦时电源侧储能项目牵头企业优选公告》。

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察右中旗，接入察右中500千伏变电站，储能规模100万千瓦/600万千瓦时，投产时间2025年12月。

原文如下：



### 乌兰察布市2025年新型储能专项行动项目察右中旗100万千瓦/600万千瓦时电源侧储能项目牵头企业优选公告

#### 乌兰察布市2025年新型储能专项行动项目察右中旗100万千瓦/600万千瓦时电源侧储能项目牵头企业优选公告

为贯彻落实内蒙古自治区党委、政府决策部署，加快推进新型储能规模化发展，支撑新型能源体系建设，按照《内蒙古自治区能源局关于报送2025年新型储能专项行动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内能源电力字〔2024〕662号）和《内蒙古自治区能源局关于报送2025年新型储能专项行动项目实施方案的补充通知》（内能源电力字〔2024〕682号）相关要求，我委现委托第三方咨询服务机构对乌兰察布市察右中旗100万千瓦/600万千瓦时电源侧储能项目牵头企业进行优选，欢迎具有资格的企业前来申报。

#### 一、项目概况

乌兰察布市察右中旗100万千瓦/600万千瓦时电源侧储能项目，建设地点位于察右中旗，接入察右中500千伏变电站，储能规模100万千瓦/600万千瓦时，投产时间2025年12月。

#### 二、申报企业要求

包括但不限于

（一）申报项目实施主体由储能装备制造企业牵头或组建联合体投资建设，原则上一个独立储能电站确定一个实施主体。

（二）储能项目应选用技术先进、成熟度高、安全性高的储能技术，储能技术性能应满足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标准和规程规范要求，技术路线包括但不限于电化学、压缩空气、重力、飞轮等类型。

(三) 申报企业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登记的企业法人；经营范围涵盖储能、电力业务；申报企业如用集团分公司（非独立法人的）参与申报，应取得并提供其上级总公司（集团公司）针对本项目的授权文件。

(四) 信用要求

1. “信用中国”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；
2. “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”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；
3. 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；
4. 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。

### 三、文件申领及递交材料要求

1. 企业报名及申领优选竞配文件日期：2025年3月24日-3月26日每天上午09:00-12:00，下午14:30-17:30(北京时间)。

2. 申报企业递交申报材料截止时间：2025年3月28日17:30。

3. 企业报名及申领优选竞配文件要求：申领人员需将本人身份证、申报企业加盖公章后的授权委托书（附件1）、企业营业执照（副本）以及企业信用证明资料扫描为一个PDF格式的文档发送至邮箱wlcdfgwdlk@163.com，邮件标题请注明xx公司申领项目优选竞配文件+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，并电话告知联系人，收到资料并审核通过后，12小时内将优选竞配文件发送至申报企业对应邮箱，申报企业要及时查收邮件，如因申报企业未及时查收邮件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企业自行承担。

4. 申报文件递交要求：申报企业根据优选竞配文件要求编制申报文件并按时递交，乌兰察布市发改委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评选工作。

### 四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乌兰察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（乌兰察布集宁区察哈尔西街）

联系人：曹海燕

电话：0474-8320896 邮箱：wlcdfgwdlk@163.com

附件 1

### 企业授权委托书

致：乌兰察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（申报企业名称）为合法注册和营业企业，注册地址：（企业注册地址）。

本人（法定代表人姓名、身份证信息）为（申报企业名称）的法定代表人，特授权（被授权人的姓名、职务、身份证信息）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，申领 2025 年乌兰察布市察右中旗 100 万千瓦/600 万千瓦时电源侧储能项目，申报资格评选文件。

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。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。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抵达贵方之前，本授权书始终有效。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由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，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。

本授权书于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签字盖章生效，特此声明。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

被授权人签字：

投资人名称：（公章）

（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）

（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）